

##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80660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45號  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 
承辦人：李佳璇  
電話：07-537-6832  
電子信箱：khedu710@gmail.com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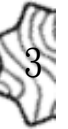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高雄市楠梓區油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專字第110700871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09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實務探討研習計畫（42821927\_11070087100A0C\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「109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實務探討研習  
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時間與地點：獅甲國小110年3月20日(星期六)上午9點至下午4點。
- 三、參加對象(兩者必備)：
  - (一)研習推薦時仍為高雄市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教師。
  - (二)106、107、108、109學年度被推薦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並完成24小時教學輔導教師培訓研習課程者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
  - (一)即日起至研習前三天截止，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網站報名，課程代碼3033517。
  - (二)每班預計錄30人。

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本研習採線上報名方式，不受理現場報名，請研習教師留意審核結果。
- (二)參加實務探討課程人員於上課逾15分鐘後進場者皆視同缺課。
- (三)學員未能完整出席研習課程，於其他場次補課時，需補足所缺類別課程之完整時間，不能僅補其請假之時數。
- (四)參與研習之學員請所屬學校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惟課務需自理，研習當日適逢假日，得於一年內核實補休。
- (五)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，課程如有調整另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公告。
- (六)本計畫聯絡人教專中心李佳璇助理，電話：07-5376832、3311465轉71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(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除外)  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、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(含附件)

